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潭发展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或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1月26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平山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更新财务数据相关审计报告、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次交易出具了更新至2017年9月30日的标的公司相关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，公司批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。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平山、王志明对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[2017]第30号）、

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[2018]第 2 号）公司按要求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回复，根据问询函回复及更新后的《审计报告》和《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》对《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、补充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、《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。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平山、王志明对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<股权收购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进行，充分体现公平、公正的交易原则，公司与中核资源拟签订附条件生效的《股权收购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对本次交易的支付进度及赔偿安排进行了补充约定。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平山、王志明对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请审议的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福海峡(平潭)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